

汕头铁塔 2023 年增租综合生产用房建筑装饰工程施工项目（第二次）

比选公告

汕头铁塔 2023 年增租综合生产用房建筑装饰工程施工项目（第二次）已具备采购条件，现公开邀请有意向的单位参加比选采购活动。

1. 采购项目简介

1.1 采购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汕头铁塔 2023 年增租综合生产用房建筑装饰工程施工项目（第二次）（项目编号：HX-GDIT-ST-2023001）

1.2 采购人：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市分公司

1.3 采购代理机构：华夏邮电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1.4 采购项目资金落实情况：已落实。

1.5 采购项目概况：汕头铁塔 2023 年增租综合生产用房建筑装饰工程施工项目（第二次），预算金额 399210.52 元（含税），其中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 30087.79 元，施工费用的最终结算金额以第三方机构审定金额为准。

1.6 标段划分：不划分标段。

1.7 中选单位数量及中选份额：一家，中选份额 100%。

1.8 本项目设置最高应答限价。最高应答折扣系数为 100.00%，参选人报价高于最高应答限价的，其应答将被否决。

2. 采购范围及相关要求

2.1 采购范围：根据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市分公司提供的施工图纸对增租办公楼进行装修施工，施工包含室内装饰工程、水电安装工程、消防改造安装工程等专业的施工等（包括但不限于以上内容，最终以合同约定及项目图纸内容为准）。

2.2 服务期限：自合同双方签订生效之日起至一年。

2.3 项目地点：汕头市。

2.4 工期：接到采购人开工通知之日起 30 个日历日内完成交工验收。

2.5 质量标准：达到国家、行业相关规范、规定合格标准，满足采购人及比选文件的要求。

2.6 分包转包情况：本项目不允许转包或违法分包，否则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并由中选人承担违约责任。

3. 参选人资格要求

3.1 依法设立：参选人须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注册的独立法人或其他组织，合法运作并独立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参选人如为企业法人，须提供合法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参选人如为事业单位或其他组织，须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登记证或组织机构代码证或其他有效证明文件。

3.2 资质要求：

本项目要求参选人具备以下资质：

(1) 参选人须具备有效的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或其下属行政机构颁发的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含）以上资质或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含）以上资质。

(2) 参选人须具备有效的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或其下属行政机构颁发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证明材料要求：①须同时具备以上资质证书，并提供对应的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或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资质证书扫描件或电子证书及证书在【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四库一平台）<http://jzsc.mohurd.gov.cn/home>】的查询截图；②若项目实施期间，参选人按《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印发建设工程企业资质管理制度改革方案的通知》（建市〔2020〕94号）规定换发或颁发的资质证书根据上述文件规定的资质对应关系进行认定。③提供安全生产许可证扫描件或电子证书（原件备查）。

3.3 三类安管人员：

(1) 参选人的企业主要负责人须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A证）；

(2) 本项目配置1名项目负责人须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

(3) 本项目配置至少1名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须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C证）。

证明材料要求：①须提供以上三类安管人员有效证明材料扫描件包含证企相符资格证书、有效的身份证正反面扫描件、2023年01月01日以来连续不少于3个月的本单位参保证明扫描件。参保证明需包含缴费时间段和工作单位名称，缴纳单位应为参选人或其分公司，证明材料不足的人员不予认可。②三类人员须证企相符且在有效期内，不允许复用，若复用，则其应答将被否决。

3.4 参选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 为采购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2) 被依法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3) 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

(4) 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5) 在最近三年（自2020年05月01日至应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内有骗取中标、严重违约、重大工程质量或者安全问题的（以相关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决定或司法机关出具的有关法律文书为准）的；

(6) 在最近五年（自2018年05月01日至应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内被判处单位行贿罪，且行贿行为与采购活动相关的（以“中国裁判文书网”的生效判决为准）；

(7) 在最近五年（自2018年05月01日至应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内被判处合同诈骗罪的（以“中国裁判文书网”的生效判决为准）；

(8) 被最高人民法院认定为失信被执行人的（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为准，已执行完毕或不再执行的除外）；

(9) 被中国铁塔列为全国或广东省分公司或汕头市分公司“禁止交易企业名单”的；

(10) 被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或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分公司或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市分公司列入【施工/全品类】企业黑名单的；

(11)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证明材料要求：参选人须提供《信誉承诺函》。

3.5 控股管理要求：

(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应答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比选项目应答。

(2) 参选人的股东为自然人，且完全一致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应答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比选项目应答。

(3) 参选人的高级管理人员（包括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公司董事长、公司副董事长、公司总经理、公司副总经理、公司总会计师/公司财务总监）为同一人或存在交叉任职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应答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比选项目应答。

证明材料要求：参选人须提供承诺函。

3.6 分包转包情况：本项目不允许转包或违法分包。

3.7 联合体：本次采购不接受联合体应答。

4. 资格审查方法

本项目将进行资格后审，资格审查标准和内容见比选文件第三章“评审办法”，凡未通过资格后审的参选人，其应答文件将被否决。

5. 比选文件的获取

本项目通过中国铁塔电子采购平台（<https://ebid.chinatowercom.cn/>）（以下简称“平台”）发售电子比选文件，具体如下：

5.1 比选文件获取时间：2023年05月22日22时00分至2023年05月25日17时30分（北京时间，下同）。

5.2 比选文件获取方式：凡有意参与应答的潜在参选人，请按以下步骤顺序进行操作，获取比选文件：

5.2.1 登录中国铁塔电子采购平台（<https://ebid.chinatowercom.cn/>）进行本项目比选文件的登记申领。未在平台注册的参选人须先进行注册，注册方法详见本公告“7 参选人注册及CA办理”。

5.2.2 完成注册后，参选人选择“供应商”身份登录平台进行本项目比选文件的登记申领。首先点击左侧菜单“采购文件领取”模块，在右侧列表选择对应项目及标段，然后点击右侧“查看/操作”按钮，填写项目联系人信息及开票信息，最后点击最下方“支付并下载文件”按钮购买及下载比选文件。支付方式详见5.3条款。

5.2.3 获取比选文件操作详见《新平台供应商操作手册》，请选择“供应商”身份登录中国铁塔电子采购平台（<https://ebid.chinatowercom.cn/>），点击左侧菜单“操作手册”模块下载。

5.3 比选文件费用：每套售价400元人民币，售后不退。比选文件款通过中国铁塔电子采购平台缴纳/支付要求：线上支付。

5.4 比选文件款发票事宜：比选文件款发票类型为增值税电子普通发票，增值税电子普通发票发送至参选人获取比选文件时填写的发票接收邮箱，请注意查收。

6. 应答文件的递交

6.1 应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即应答截止时间）为：2023年05月30日09时30分（北京时间，下同）。

6.2 电子应答文件的递交：通过中国铁塔电子采购平台（<https://ebid.chinatowercom.cn/>）提交，请选择“供应商”身份登录中国铁塔电子采购平台（<https://ebid.chinatowercom.cn/>），首先点击左侧

菜单“我的项目”模块，在右侧列表选择对应项目及标段，然后点击右侧“查看/操作”按钮，最后点击左下方“投标文件递交”按钮进行应答文件递交。

6.3 参选人应在应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通过平台完成加密电子应答文件的上传。参选人未在平台下载比选文件或电子应答文件未按照要求加密的，将无法通过平台提交电子应答文件。

电子应答文件递交及解密异常时的处理方式：

- (1) 当电子应答文件上传异常时，参选人应及时联系平台技术支撑人员解决。
- (2) 因参选人自身原因导致电子应答文件递交失败造成的后果由参选人自行承担。
- (3) 因参选人自身原因导致应答文件未解密的，视为参选人撤销应答文件。
- (4) 因参选人之外的原因造成应答文件未解密的，视为撤回应答文件。
- (5) 因参选人自身原因导致电子应答文件递交失败的，其应答无效。

7. 参选人注册及 CA 办理

7.1 平台注册

有意参与本项目应答的潜在参选人需完成中国铁塔电子采购平台注册后，方可申领本项目比选文件。

已在中国铁塔电子采购平台完成注册但忘记密码的潜在参选人，请点击平台首页“忘记密码”按钮，按照网页要求填写相关信息并上传相关文件，重置密码。

未在中国铁塔电子采购平台完成注册的潜在参选人，请点击平台首页“新用户注册”按钮进行注册，具体操作详见首页“操作手册”专区的《用户注册登录操作手册》。

7.2 CA 证书办理

首次使用平台进行电子应答的潜在参选人须提前办理 CA 证书进行应答文件编制和应答，参选人请在比选文件获取截止时间前及时办理 CA 证书，避免影响正常应答。CA 证书售价 200 元人民币/个/年，手机 CA 证书售价 200 元人民币/三个月或者 500 元人民币/年，售后不退，证书自发售之日起 365 天内有效。已持有平台 CA 证书的参选人应确保 CA 证书在使用时有效。CA 证书失效后可进行续签，续签需保证 CA 完整可用，续签金额为 200 元人民币/个/年。

CA 证书办理流程详见《新平台供应商操作手册》，请选择“供应商”身份登录中国铁塔电子采购平台 (<https://ebid.chinatowercom.cn/>)，点击左侧菜单“操作手册”模块下载。

7.3 技术支撑联系方式

常规操作咨询及问题处理请联系客服电话：4009005950（工作日 8:30-17:00）。

联系支撑人员前请确认已认真阅读过操作手册。项目相关问题请联系本公告中的采购代理机构联系人。

8. 应答文件开启时间和地点

应答文件开启在应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的同一时间进行，地点为应答文件递交地点。邀请所有参选人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参加唱价会议，参选人未派代表参加唱价会议的，视为默认唱价结果。

9.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比选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http://www.cebpubservice.com/>)、中国铁塔在线商

务平台（www.tower.com.cn）、中国铁塔电子采购平台（<https://ebid.chinatowercom.cn/>）上发布，其他媒介转载无效。

10. 联系方式

10.1 项目联系方式

采购人：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市分公司

采购人地址：广东省汕头市龙湖区中山东路珠池港区 3 号桥西中国航天卫星大厦 3 楼

联系人：陈经理

联系电话：18823909122

采购代理机构：华夏邮电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采购代理机构地址：河南省郑州市中原区互助路 1 号

项目经理：曾桂炼、赵晶、李新豪、杨海亮、闾明、李新民

联系电话：13417109366

电子邮件：13417109366@163.com

10.2 异议渠道（只受理异议，不接受业务咨询）

异议接收邮箱：18637172040@126.com，或通过中国铁塔电子采购平台提出异议路径：我的项目-进入本项目-其他阶段-项目异议。

联系人：程文超

联系电话：18637172040

采购人：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市分公司

采购代理机构：华夏邮电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日期：2023 年 05 月 22 日